

证券代码：002470

证券简称：ST 金正

公告编号：2023-026

金正大生态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 2022 年年报问询函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金正大生态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3 年 5 月 31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（以下简称“深交所”）上市公司管理二部下发的《关于对金正大生态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报的问询函》（公司部年报问询函（2023）第 232 号）（以下简称“问询函”），要求公司就相关问题做出书面说明，并在 2023 年 6 月 7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深交所上市公司管理二部并对外披露，同时抄报山东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。

公司收到问询函后高度重视，立即组织相关部门对问询函中涉及的问题进行逐项落实和回复。由于本次问询函相关问题涉及的工作量较大，同时需要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意见，公司需对相关问题和涉及事项逐一核查并落实，经向深交所申请，公司将延期回复问询函，预计于 2023 年 6 月 14 日之前对问询函相关问题予以回复并对外披露，同时抄报山东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金正大生态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三年六月六日